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EN RESOURCES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7)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發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相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業績，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業績將顯示淨溢利大幅下降。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而發出。

根據本公司現有資料，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相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業績，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業績將顯示淨溢利大幅下降。溢利下降主要歸咎於（i）缺少本集團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而錄得之大幅一次過溢利，以及（ii）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而產生之未變現虧損。

本公司現階段正在落實編製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根據經本集團董事之初步評估，而非已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據或資料為基礎。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預期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底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金源米業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林焯偉

香港，二零一二年五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焯偉先生（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林世豪先生（副主席）、源林潔和女士、林焯熾先生和曾兆雄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翼忠先生、劉兆新先生和林炳昌先生。